

對反駁「剖析石頭詭論」的回應

(中文撮要)

馮子豪

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經理

(評核科技及研究)

張國棟先生在《中國神學研究院期刊》第46期對本人在該刊第42期的文章《從「一階邏輯」剖析石頭詭論》作出了反駁。他提出另外一個邏輯句子來代表「上帝不能造出一塊祂舉不起的石頭」，認為以這個邏輯句子並利用排中律便可以證明「上帝不是全能」。張先生為了說明本人所提出的邏輯句子不正確，遂利用兩句他認為與「上帝能造出一塊祂舉不起的石頭」和「上帝不能造出一塊祂舉不起的石頭」頗類似的英文句子，並肯定地聲稱本人的方法（“Fung’s way”）將會以錯誤的邏輯句子來代表這兩句的英文句子，導致原本應窮盡和互相排斥的事態，變成了沒有窮盡和互相排斥。

本人要首先指出，將日常英語句子改寫為邏輯句子，並沒有嚴謹的科學方法可循，這是因為日常英語句子沒有嚴格的邏輯語義，並且常帶有含糊性。兩句語法上類似的句子也可以有不同的意思，故亦對應不同型式的邏輯句子。本人並沒有提出一般的法則來將英文句子改寫為邏輯句子，故根本不存在甚麼本人的方法（“Fung’s way”）。當改寫某一英文句子為邏輯句子時，我們必須整體地把握其意思，並個別地小心處理。張先生卻利用了兩句他認為與「上帝能造出一塊

祂舉不起的石頭」和「上帝不能造出一塊祂舉不起的石頭」頗類似的英文句子——他稱爲「平行的例子」，來說明本人對石頭詭論的處理犯了嚴重錯誤，這樣的進路一般來說是既不合理，也不成立的。

另外，本人亦要指出，張先生所提出的那句邏輯句子，在邏輯上其實與「上帝能夠舉起任何祂所造的石頭」等價，但當這個前設成立，又如何能引申「上帝不是全能」呢？從這方面來看，張先生提出的邏輯句子是不合理的。

其實，若採用本人所提出的邏輯語句，即排中律不適用，石頭詭論不成立；若採用張先生所提出的邏輯語句，即石頭詭論的其中一個前提不成立，故石頭詭論本身亦不成立。